

潍坊职业学院 2023 年公开招聘（第一批） 专业能力测试工作实施方案

为做好 2023 年公开招聘工作，根据《潍坊职业学院 2023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（第一批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简章》）相关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基本原则

坚持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做到信息、过程、结果公开，确保专业能力测试工作严谨有序、客观公正。

二、专业能力测试时间、地点

2023 年 7 月 8 日上午 8:00，潍坊职业学院滨海校区北区惠泽 1 号楼（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教创新园区海安路 06588 号）。

三、专业能力测试分组

分组	岗位	人数	备注
一组	岗位 4	5	测试范围见《关于公布潍坊职业学院 2023 年公开招聘（第一批）考试范围的通知》
	岗位 20	8	
	岗位 21	5	
	岗位 22	5	
二组	岗位 5	5	
	岗位 6	5	
	岗位 7	4	
	岗位 8	5	
	岗位 11	5	

分组	岗位	人数	备注
三组	岗位 12	5	测试范围见《关于公布潍坊职业学院2023年公开招聘（第一批）考试范围的通知》
	岗位 13	5	
	岗位 14	5	
	岗位 16	5	
	岗位 17	5	
	岗位 30	5	
	岗位 31	5	
四组	岗位 9	5	
	岗位 10	2	
	岗位 18	5	
	岗位 19	5	

四、测试内容及评分方法

测试内容由出题专家从测试范围中确定两套，由考生随机抽取一套供测试使用。考生按抽签顺序到指定测试地点进行专业能力测试。

专业能力测试评分采取百分制，按评分标准评定，去掉一个最高分、一个最低分后综合计算平均成绩，在本岗位或本场测试结束后当场向应聘人员宣布。测试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、尾数四舍五入，须经考官、计分员、监督员签名确认。

为保证新进人员基本素质，专业能力测试设定最低合格分数线，考生测试成绩低于70分的不能进入笔试。实际参加专业能力测试人员少于或等于岗位招聘计划数的，以该考生当日参加同一考官组所有考生的平均分数，确定该岗位测试的最低分数线，对

测试成绩未达到最低分数线的考生，不予进入笔试。

五、专业能力测试考官

专业能力测试考官由相关专业专家组成，并严格实行回避制度。每组考官由7名专家组成，其中，设主考官1名，外请考官不少于5名。

六、专业能力测试安排

（一）专业能力测试考场安排

每个测试考场设候考室、测试室、休息室各一个，根据实际需要设思考室。测试室设考官席（含一个主考官席）、计分员、计时员、监督员。思考室设计时员和引领员各一名。候考室、休息室设专职人员，负责组织应试人员的抽签、引领、测试后休息等工作。

（二）专业能力测试程序安排

1. 公告通知

学院在官方网站（www.sdwfvc.cn）首页公告《潍坊职业学院2023年公开招聘（第一批）专业能力测试工作实施方案》。

2. 专业能力测试准备工作

2023年7月7日下午，考官集合，监督员负责收取考官手机，测试期间统一组织食宿，全程实行封闭管理，由专门人员根据封闭要求负责组织管理。

2023年7月8日上午7:50，工作人员在学院滨海校区惠泽1号楼B区集合。候考室工作人员负责收取应试人员及工作人员

手机，核对应试人员的准考证、身份证，组织应试人员入场。待所有应试人员入场后宣读考场纪律、考生须知等相关注意事项。工作人员组织抽签确定应试人员分岗位测试顺序和测试题目序号。

2023年7月8日上午8:00，应试人员到滨海校区惠泽1号楼B区1楼合堂教室报到，按照工作人员安排出示相关证件，有序进入考场。抽签开始时仍未到达候考室的，剩余签号为该应试人员顺序号，测试开始后仍未到考场的应试人员，视为自动弃权，取消测试资格。

3. 专业能力测试流程

引领员按应试人员抽签确定的顺序，将应试人员引领到测试室进行测试。应试人员测试结束后，到休息室等候，待本场测试结束宣布成绩后统一离开考点。应试人员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、休息室、测试室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专业能力测试工作领导。学院成立公开招聘考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专业能力测试工作的领导、组织、协调工作。

（二）专业能力测试工作人员。专业能力测试工作人员根据回避规定从学院有关部门抽调。

（三）测试室内全程录像。每个测试组设监督员，负责本组具体监督检查。

（四）公开招聘工作接受学院纪检监察机构的监督；报考人

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应自觉遵守回避制度，确保招聘工作公正、公平。如出现违纪违规情况，一经发现，将严肃处理。

(五) 未尽事宜，按照《简章》执行。

2023年7月5日

特别说明:

1. 请考生于规定集合时间前，凭身份证、准考证、缴费记录(截图)到指定地点参加面试。逾期未到者，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
2. 如有不明事宜，请于工作时间咨询潍坊职业学院组织人事处。电话：0536-3083283。